

阿鲁科尔沁旗医院信息化建设项目合同

合同编号：XXHJS20251001

甲方（采购方）：阿鲁科尔沁旗医院

法定代表人：刘支军

地址：阿鲁科尔沁旗天山镇天元大北侧

联系电话：0476-279088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50421460340479G

乙方（服务方）：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昀

地址：石家庄青园街 220 号

联系电话：8099863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10071836660XC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阿鲁科尔沁旗医院信息化建设项目，CFZCAQS-G-F-250089 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以资共同遵守。

一、服务内容与范围

质保期限：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五年。

系统需求调研与方案设计

乙方需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组建专业调研团队进驻甲方现场，

全面调研甲方各科室（包括但不限于门诊、住院、医技、药房、收费、行政后勤等）的业务流程、数据需求及系统功能期望，形成《医院信息系统需求调研报告》，经甲方书面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符合甲方需求的信息系统整体解决方案设计，方案需包含系统架构、功能模块清单、数据迁移策略、安全保障措施等内容，方案经甲方审核通过后方可进入下一阶段工作。

项目实施人员

乙方需保证足够数量的项目实施核心人员，提供核心实施人员的社保记录、过往医疗项目经验证明，并确保项目实施过程中核心实施人员的稳定性。

系统开发与部署

乙方根据双方确认的系统解决方案，进行信息系统的定制开发。开发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序号	系统名称	数量	单位
1	信息平台	1	套
2	系统基础管理	1	套
3	门（急）诊诊疗服务	1	套
4	住院诊疗服务	1	套
5	医政管理	1	套
6	电子病历	1	套
7	护理系统	1	套
8	移动医疗	1	套
9	药事管理	1	套
10	综合管理	1	套
11	办公 OA 系统	1	套

序号	系统名称	数量	单位
12	临床决策支持系统	1	套
13	商用密码应用部分	1	套
14	HRP 运营管理	1	套
15	机房升级	1	套

项目名称、具体服务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货物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服务清单。具体实施参数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响应）文件的响应内容、声明或保证。

系统集成：实现与甲方现有所有第三方系统的数据对接与集成，确保数据互联互通。

数据迁移服务

乙方负责将甲方现有信息系统中的历史数据（患者基本信息、诊疗记录、收费数据、药品库存数据等等）安全、准确地迁移至新系统。迁移前需制定详细的数据迁移方案和应急预案，明确数据迁移的范围、步骤、校验方式及风险防范措施。迁移过程中需对数据进行多次校验，确保数据完整性、准确性和一致性。

人员培训服务

乙方需根据甲方不同岗位人员（管理人员、医生、护士、收费员、药师、系统管理员等）的需求，制定针对性的培训计划，提供不少于3轮的现场培训服务，培训内容包括新系统功能操作、日常维护、常见问题处理等。培训结束后，需组织考核，确保甲方相关人员能够熟练操作和使用新系统，考核通过率需达到95%以上，否则乙方需免费提供补充培训，直至



满足要求。

系统运维与技术支持服务

- (1) 乙方需为甲方提供至少 1 人的 5 年的免费驻场运维（系统软件）。
- (2) 乙方需为甲方提供 5 年的免费软、硬件、网络、安全设备系统运维和技术支持服务。
- (3) 运维期间，乙方需建立 7×24 小时响应机制，对于甲方提出的技术问题，需在 1 小时内给予响应并解决，复杂问题需在 5 小时内提供解决方案并解决，重大故障，应在接到医院服务请求后 4 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
- (4) 对于甲方提出的一般需求 5 个工作日内反馈方案并解决，紧急需求 2 个工作日内反馈方案并解决。
- (5) 乙方需定期（每 6 个月）对系统软、硬件接口等进行巡检、升级、性能优化，提供系统运行状态报告，及时发现并解决潜在问题，保障系统稳定运行，并对各种知识库进行更新。
- (6) 乙方需定期（每 6 个月）提供主动的系统性能监控（服务器、数据库、网络、安全、关键业务进程），提供系统健康检查报告，提供预防性维护（如数据库优化、日志清理、补丁预检查、漏洞扫描、安全设备升级）等。
- (7) 乙方在对上级有要求时对甲方软、硬件系统进行国产化适配。
- (8) 所有系统、数据所有权、使用权归医院所有，如果有加密数据必须提前告知甲方，另外在上线之前提供数据解密算法和解密程序。能够提供数据库最高权限，提供系统架构文档、数据规范与接口文档、功能与操作文档、运维与安全文档、测试与验收文档、交付与培训文档等系统文档。

二、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合同金额

本项目合同金额为人民币玖佰捌拾玖万陆仟零柒拾玖圆（小写：¥9896079.00元），该费用已包含五年的系统软、硬件、网络及安全设备软、硬件需求调研、方案设计、开发部署、数据迁移、人员培训、个性化需求、升级及运维支持等所有相关费用，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无需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所有接口费用在系统验收合格之前不予收取，验收以后除政策性接口外，乙方将收取新增加第三方软件的接口费用，具体费用在合理范围内以与甲方协商为准。

支付方式

（1）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以银行保函形式缴纳合同总金额的2%履约保证金，乙方根据甲方付款进度开具发票后30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即人民币壹佰玖拾柒万玖仟贰佰壹拾伍元捌角小写：¥1979215.8元，作为项目启动资金；项目验收合格一年后30日内，项目无任何质量问题、系统运维与技术支持服务没有任何问题，甲方将合同金额的2%履约保证金取消。

（2）硬件全部到货并安装调试完毕正常运行1个月后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即人民币壹佰玖拾柒万玖仟贰佰壹拾伍元捌角小写：¥1979215.8。

（3）门诊业务上线之日起正常运行1个月后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即人民币壹佰玖拾柒万玖仟贰佰壹拾伍元捌角小写：¥1979215.8元。

（4）住院业务上线之日起正常运行1个月后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即人民币壹佰玖拾柒万玖仟贰佰壹拾伍元捌角小写：¥1979215.8元。



(5) 整体项目上线并验收合格之日起正常运行 6 个月后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即人民币壹佰玖拾柒万玖仟贰佰壹拾伍元捌角小写：¥ 1979215.8 元。

三、项目工期与进度管理

项目总工期

本项目总工期为 180 个工作日，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因甲方原因（如需求变更、提供资料延迟等）导致工期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因乙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每逾期一日，乙方需按照服务总费用的 0.2%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需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进度报告与沟通

乙方需每周向甲方提交《项目进度报告》，报告内容包括本周工作进展、下周工作计划、存在的问题及解决方案、需要甲方配合的事项等。双方每月召开一次项目进度沟通会议，及时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确保项目按计划推进。若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重大问题或可能导致工期延误的情况，乙方需在 24 小时内书面通知甲方，并提出解决方案，共同协商处理。

四、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权利与义务

权利

(1) 有权对乙方的项目实施过程进行监督和检查，要求乙方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质量和标准完成服务内容；



(2) 有权对乙方提交的需求调研报告、系统解决方案、测试报告、验收报告等文件进行审核，提出修改意见，乙方需按照甲方合理意见进行调整；

(3) 在系统开发、测试、验收等阶段，若发现系统存在功能缺陷、数据错误或不符合合同约定要求的，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直至满足合同约定；

(4) 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约定提供人员培训和技术支持服务，确保甲方人员能够正常使用新系统；

(5) 若乙方未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如工期严重延误、服务质量严重不达标等，有权按照合同约定追究乙方违约责任，直至解除合同。

义务

(1) 按照乙方要求，及时提供与项目相关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现有系统技术文档、业务流程说明、数据样本、第三方系统接口协议等），并确保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

(2) 指定专门的项目负责人和对接人员，配合乙方开展需求调研、系统测试、人员培训等工作，及时协调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甲方内部的问题；

(3) 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和金额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若因甲方原因延迟支付，每逾期一日，需按照应支付款项的 0.2‰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4) 在系统测试和试运行期间，组织相关人员积极参与测试，及时反馈测试意见和问题，配合乙方完成系统优化和调整；

(5) 妥善保管新系统的相关账号、密码及技术文档，不得泄露给第三方，若因甲方原因导致信息泄露造成损失的，由甲方自行承担责任。



（二）乙方权利与义务

权利

（1）有权要求甲方按照合同约定提供项目所需资料和配合工作，若甲方未及时提供或配合导致项目延误的，有权要求工期顺延；

（2）有权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和金额收取服务费用，若甲方延迟支付款项且经催告后仍未支付的，有权暂停项目实施，直至甲方支付相应款项，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和损失由甲方承担；

（3）在不违反合同约定和甲方需求的前提下，有权自主选择系统开发技术和实施方案，但需提前书面告知甲方并获得甲方认可。

义务

（1）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质量标准和工期要求完成项目实施，确保新系统满足甲方的业务需求和使用要求；

（2）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系统及相关软件产品具有合法的知识产权，不存在任何侵权纠纷，若因知识产权问题导致甲方遭受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赔偿损失、承担诉讼费、律师费等）

（3）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的法律法规，采取必要的技术措施和管理措施，保障甲方数据在收集、存储、传输、使用等过程中的安全，不得泄露、篡改、毁损甲方数据，不得将甲方数据用于本合同约定以外的其他用途；

（4）按照合同约定提供人员培训和技术支持服务，确保甲方人员能够熟练使用新系统，保障系统稳定运行；

（5）项目实施过程中，若需对系统功能、方案设计等进行变更，需提前



书面提交变更申请，说明变更原因、内容、费用及对工期的影响，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变更。

五、系统验收

验收标准

本项目验收标准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系统解决方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如《医院信息系统基本功能规范》等）执行，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1）系统功能完整，满足甲方需求调研报告和解决方案中约定的所有功能模块要求，无重大功能缺陷；

（2）系统运行稳定，在连续 72 小时的试运行期间，无系统崩溃、数据丢失、严重卡顿等问题，系统响应时间符合甲方业务需求（一般操作响应时间不超过 3 秒）；

（3）数据迁移准确完整，无遗漏、错误或重复数据，通过甲方指定的校验方法和校验比例验证合格；

（4）系统与第三方系统的数据对接与集成正常，数据交互准确、及时，无数据孤岛现象；

（5）甲方相关人员通过乙方培训考核，能够熟练操作和使用新系统，考核通过率达到 95%以上；

（6）乙方已提交完整的项目文档，包括但不限于需求调研报告、系统解决方案、技术手册、操作手册、数据迁移报告、测试报告等。

验收流程

（1）乙方完成系统开发部署、数据迁移、人员培训等工作后，向甲方提



交《项目验收申请》及相关验收资料，申请正式验收；

(2) 甲方在收到验收申请后 10 个工作日内，组织相关人员（可邀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参与）按照验收标准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意见》；

(3) 若验收合格，双方签署《项目验收报告》，确认项目正式交付；若验收不合格，甲方需书面告知乙方不合格原因及整改要求，乙方需在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并重新申请验收，直至验收合格。若乙方逾期未完成整改或经 3 次整改后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需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六、知识产权与保密条款

知识产权

(1) 乙方为甲方定制开发的信息系统及相关软件产品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2) 甲方有权在本医院内部使用、修改、升级该信息系统，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该系统及相关技术成果转让、许可给第三方使用，也不得用于其他项目；

(3) 若乙方在系统开发过程中使用了第三方知识产权（如开源软件、商业插件等），需确保已获得合法授权，并向甲方提供相关授权证明，若因此引发知识产权纠纷，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保密条款

(1) 双方确认，在项目合作过程中获悉的对方商业秘密、技术信息、数据信息（尤其是患者个人信息、医院运营数据等敏感信息）均属于保密信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



(2) 双方需采取必要的保密措施，包括但不限于限制保密信息的接触人员范围、签订内部保密协议、加强信息存储和传输安全等，确保保密信息不被泄露；

(3) 本保密条款的有效期不受合同期限限制，即使合同终止或解除，双方仍需对在合作过程中获悉的保密信息承担保密义务，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若一方违反保密条款，需向对方支付服务总费用 20% 的违约金，若造成对方损失的，还需赔偿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诉讼费、律师费等）。

七、违约责任

甲方违约责任

(1) 若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每逾期一日，需按照应支付款项的 0.2%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的，乙方有权暂停项目实施，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和损失由甲方承担；若逾期超过 60 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支付已完成工作对应的服务费用及违约金；

(2) 若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提供项目所需资料或配合工作，导致项目延误或无法正常实施的，乙方有权要求工期顺延，且甲方需赔偿乙方因此造成的实际损失（如人工成本增加、设备租赁费用等）；

(3) 若甲方违反保密条款，泄露乙方商业秘密或技术信息，需向乙方支付服务总费用 20% 的违约金，并赔偿乙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乙方违约责任

(1) 若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完成项目实施，每逾期一日，需按照服务总费用的 0.2%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



合同，乙方需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按照服务总费用的 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造成甲方损失（如影响医院正常运营、额外支出的服务费用等）的，还需赔偿全部损失；

（2）若乙方提供的系统存在功能缺陷、数据错误或不符合验收标准，经整改后仍无法满足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减少服务费用（减少比例根据缺陷严重程度双方协商确定，最高可减少 50%），或解除合同，乙方需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按照服务总费用的 1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若乙方违反知识产权约定，导致甲方遭受第三方侵权索赔的，乙方需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包括甲方支付的赔偿金、诉讼费、律师费等），并按照服务总费用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若乙方违反保密条款，泄露甲方商业秘密或患者信息等敏感数据，需向甲方支付服务总费用 3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医院声誉损失、患者索赔费用、行政罚款、诉讼费、律师费等），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5）若乙方无法达到合同中约定的提供系统运维与技术支持服务，或因乙方原因延误应扣除当年的履约保证金的 0.2%作为违约金。

（6）若乙方核心实施人员更换率超过 30%，应扣除当年的履约保证金的 0.2%作为违约金。

（7）隐蔽瑕疵责任：乙方承诺系统不存在验收时未被发现的隐蔽瑕疵。隐蔽瑕疵责在质保期后 2 年，甲方发现后应立即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10 个工作日内完成问题诊断，15 个工作日内完成修复，重大



故障需在 72 小时内提供应急解决方案，导致数据丢失的，应同步完成数据恢复，因隐蔽瑕疵导致甲方遭受行政处罚或患者索赔的，乙方应承担瑕疵部分赔偿责任，甲方未及时通知或配合导致的延误，乙方不承担责任。

八、不可抗力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地震、洪水、台风等）、战争、政府行为、政策调整、网络攻击（非乙方原因导致）等。

若因不可抗力导致一方无法履行合同义务的，受影响一方需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24 小时内书面通知对方，并在 7 个工作日内提供不可抗力事件的证明文件（如政府公告、新闻报道、气象证明等）。双方应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程度，协商决定部分免除、全部免除或延期履行合同义务，不可抗力导致的工期延误，工期相应顺延，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若不可抗力持续超过 30 日，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任何一方有权书面通知对方解除合同，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甲方应按照乙方已完成的工作内容及实际工作量支付相应的服务费用，乙方应将已完成的工作成果及相关资料移交甲方。

九、合同变更与解除

合同变更

本合同的任何变更、补充，均需由双方协商一致后，以书面形式作出，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未经双方书面确认，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内容。

合同解除



(1) 双方协商一致，可以书面形式解除本合同；

(2) 发生本合同约定的解除情形（如乙方工期严重延误、系统验收多次不合格、甲方逾期付款超过 60 日等），守约方有权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合同，合同自通知到达违约方之日起解除；

(3) 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

十、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八份，甲方执四份，乙方、采购代理机构各执两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一、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如附件内容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以本合同约定为准。

- 1、服务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文件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二、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无。

通知与送达：双方确认本合同载明的地址及联系方式为有效送达地址，任何书面通知发送至该地址即视为有效送达。变更地址应提前 5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对方。

十三、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



分。

十四、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如合同正文与附件内容冲突时，以合同正文约定为准。

十五、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者合同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阿鲁科尔沁旗医院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_____

日期：2025 年 10 月 23 日

乙方（盖章）：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_____

日期：2025 年 10 月 _____ 日

附件 1、2 服务清单及项目分项报价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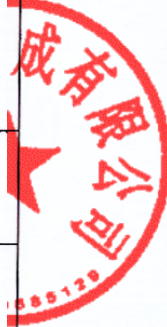
序号	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税率	总价(元)
1	信息平台	定制	东华医为	北京	东华医为科技有限公司	596835.00	1	套	6%	596835.00
2	系统基础管理	定制	东华医为	北京	东华医为科技有限公司	100656.00	1	套	6%	100656.00
3	门(急)诊诊疗服务	定制	东华医为	北京	东华医为科技有限公司	253239.00	1	套	6%	253239.00
4	住院诊疗服务	定制	东华医为	北京	东华医为科技有限公司	229780.00	1	套	6%	229780.00
5	医政管理	定制	东华医为	北京	东华医为科技有限公司	395003.00	1	套	6%	395003.00



6	电子病历	定制	东华医为	北京	东华医为科技有限公司	303568.00	1	套	6%	303568.00
7	护理系统	定制	东华医为	北京	东华医为科技有限公司	126800.00	1	套	6%	126800.00
8	移动医疗	定制	东华医为	北京	东华医为科技有限公司	559790.00	1	套	6%	559790.00
9	药事管理	定制	东华医为/美康	北京/四川	东华医为科技有限公司/四川美康医药软 件研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656800.00	1	套	6%	656800.00
10	综合管理	定制	东华医为	北京	东华医为科技有限公司	1978751.00	1	套	6%	1978751.00



11	办公 OA 系 统	定制	通达 OA	北京	北京通达信科 技有限公司	186750.00	1	套	6%	186750.00
12	临床决 策支持 系统	定制	惠每	北京	北京惠每云科技 有限公司	367657.00	1	套	6%	367657.00
13	商用密 码应用 部分	定制	BICA	北京	北京数字认证股 份有限公司	394196.00	1	套	6%	394196.00
14	HRP 运 营管理	定制	熙软	上海	上海熙软科技有 限公司	856576.00	1	套	6%	856576.00
15	机房升 级	详见机 房升 级分 项 报价	详见机 房升 级 分 项 报价表	详见机 房升 级 分 项 报价	详见机房升级分 项报价表	2889678.00	1	套	6%	2889678.00



					公司					
5	下一代防火墙	AF-1000-L2200-JD	深信服	深圳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4086.00	2 台	13%	228172.00	
6	应用交付系统	vAD-800	深信服	深圳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9004.00	2 套	13%	158008.00	
7	运维安全管理系统	OSM-1000-V100	深信服	深圳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8229.00	1 套	13%	88229.00	
8	日志分析管理系统	SIP-Logger-V100	深信服	深圳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7337.00	1 套	13%	87337.00	
9	数据库审计系统	DAS-1000-V100	深信服	深圳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4654.00	1 套	13%	94654.00	
10	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系统	GAP-1000-A600S	深信服	深圳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8954.00	1 台	13%	68954.00	
11	统一端点安全管理系统	深信服统一端点安全管理系统 V6.0 (aES)	深信服	深圳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6625.00	1 套	13%	136625.00	
12	无线内网核心交换机	XAP-6230-E(V2)	信锐	深圳	深圳市信锐网科技术有限公司	16154.00	2 台	13%	32308.00	
13	内网网络控制平台	XAP-6230P	信锐	深圳	深圳市信锐网科技术有限公司	3473.00	1 台	13%	3473.00	



14	内网吸顶 AP	XMG-3500	信锐	深圳	深圳市信锐网科技术有限公司	805.00	83 台	13%	66815.00
15	内网面板 AP	XS3000-28P-PWR-LI	信锐	深圳	深圳市信锐网科技术有限公司	580.00	251 台	13%	145580.00
16	24 口 POE 交换机	RS5320C-52X-EI-48S	信锐	深圳	深圳市信锐网科技术有限公司	2502.00	27 台	13%	67554.00
17	千兆单模	SFP-GE-SM1310-10KM	信锐	深圳	深圳市信锐网科技术有限公司	69.00	34 台	13%	2346.00
18	万兆单模	SFP-10G-SM1310-10KM	信锐	深圳	深圳市信锐网科技术有限公司	275.00	4 台	13%	1100.00
19	光纤	单模-LC-LC	烽火	武汉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00	35 对	13%	3885.00
20	网线	六类双绞线	TP-LINK	深圳	普联技术有限公司	3.00	20000 米	13%	60000.00



		2889678.00
--	--	------------

总计



附件 3 中标通知书及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CFZCAQS-G-F-230039



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阿鲁科尔沁旗医院于2025年09月24日就信息化建设项目(项目编号: CBZCAQS-G-R-250080) 进行公开招标采购, 现通知贵公司中标, 请按招标文件和程序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中标合同包号	合同包1
中标合同包名称	信息化建设项目
中标金额(元)	9,898,079.00
合计金额(大写): 玖佰捌拾玖万捌仟零柒拾玖元整	



阿鲁科尔沁旗医院信息化建设项目中标（成交）结果公告

发布时间：2025-09-24

相关公告【序号：大小中】

一、项目编号：CFZCAQS-G-F-250089

二、项目名称：信息化建设项目

三、采购结果

合同包1(信息化建设项目)：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评审方法	是否价格扣除	中标（成交）金额	评审总得分
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石家庄青园街220号	综合评分法	否	9,896,079.00元	96.86

四、主要标的信息

合同包1(信息化建设项目)：

服务类（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金额(元)
1-1	C169900000 其他信息技术服务	信息化建设项目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整体项目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80个日历日内建设完成，合同履约至本项目合同期结束（含质保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9,896,079.0000

五、评审专家（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名单：

姚**、包***、田*、隋**、魏**（采购人代表）、郭*（采购人代表）、孙**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参照内工建协（2022）34号文的规定收取

代理服务费用：

合同包1(信息化建设项目)，9.9481万元。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无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阿鲁科尔沁旗医院

地址：赤峰市阿鲁科尔沁旗天山镇天元大街东段路北

联系方式：1500476267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内蒙古兴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赤峰市松山区玉龙大街巴林石大厦

联系方式：1660476880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内蒙古兴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16604768800

内蒙古兴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24日

相关附件：

信息化建设项目报价函附件.pdf

中国政府采购网

全国各省市采购网

地方财政

友情链接



总访问量：283141707次 今日访问量：45126次

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版权所有：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 主办单位：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 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19号

网站标识码：1500000007 蒙ICP备19003944号-2 蒙公网安备：15010502001204

联系我们 网站地图 运营支持单位：德惠数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技术服务热线电话：400-0471-010转2 开评标技术支持专线：15949411084、15047811532(备用)、15124747553(备用)

